

# 最新楼房钉钉子用钉 草房子读书心得(模板5篇)

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、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。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、联想、想象、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。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？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，供大家参考借鉴，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。

## 楼房钉钉子用钉篇一

最近，我看了一半书，这本书是著名作家曹文轩的作品，名为——《草房子》，这本书所写的内容是主人公桑桑刻骨铭心，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。在这六年中他亲眼目睹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、感动人心的故事。其中，我最深有感触的是《草房子》中的一个章节——“秃鹤”。这个章节讲述了一个这样的故事：秃鹤本名为“陆鹤”，是油麻地小学的一名学生，因为是一个秃子，所以当地的孩子们都称他为“秃鹤”。在三年级之前，他并不是很在意自己是个秃子，而且很乐意让别人摸自己的秃头，可是在三年级的时候，他对自己的秃头在意起来了，谁碰他，他就跟谁急。从此，他的秃头开始被别人嘲笑。他尝试了用各种方法长出头发，可是都没有效果。之后他慢慢地被人冷落。直到在一次文艺汇演上，秃鹤用自己秃子的身份演了一场戏，得了第一名，得到了他人的尊重。

这一章节中，我最喜欢的句子是：他将大盖帽提在手里，露着光头，就当纸月在场，驴拉磨似的旋转着，数着板。那个连长出现时，是在夏日。秃鹤就是按夏日来打扮自己的。但眼下却是隆冬季节，寒气侵入肌骨。秃鹤不在意这个天气，就这么不停地走，不停地做动作，额头竟然出汗了。这句话写出了运用对比，天气的冷和陆鹤身穿夏衣；寒气透骨和额头冒汗，表现出陆鹤的认真刻苦。

陆鹤在书本中是一个秃子，和书本中的其他角色不同。所以他自己心里面是十分的自卑，同学们也是嘲笑他，可是如果他可以不顾他人的流言蜚语，有可能他比任何人都要优秀。

但丁说过：“走自己的路，让别人说去吧！”只要认清自己想要前进的道路，

不顾他人怎么去说，照着自己的方向前进，那么这条路的终点，就会是成功！

## 楼房钉钉子用钉篇二

姑姑送给我一本新书，这本书的名字叫《草房子》。它语言优美、故事情节曲折生动。我被这本书深深地吸引住了，简直是爱不释手，经常贪婪地看。

爸爸妈妈笑着问我：“看了这本，你有什么感想？”

我告诉他们，我最喜欢桑桑，他所在的学校叫油麻地小学，教室都是草房子，他是桑校长的儿子。

桑桑虽然有些调皮，但是很有想象力。他经常做一些让人觉得生气的奔波事；比如，把碗柜改成鸟窝，把蚊帐当成鱼网等这样的事情。

妈妈摸摸我的头发说：“儿子，这一点和你倒是很像啊！”

其实，我还知道桑桑的好多事情呢！比如桑桑的同学有陆鹤、纸月、阿恕、杜小康、细马……他们聪明又调皮，经常在野地里玩耍：放羊、喂鸽子、捉迷藏。

陆鹤是个秃子，大家都叫他秃鹤，他也无所谓，这种不怕别人嘲笑的精神很可爱。

纸月很漂亮，学习优异，字又写得好，但是她没有爸爸，妈妈生下她一个月就自杀了，外婆一手将她养大，外婆去世后，慧思和尚收留了她。我很同情纸月，真想帮助她。

杜小康家本是当地最富裕的一家，但是家里出了事，爸爸又生了病，他不得不辍学在家里放鸭子，可是鸭子吃了别人家的鱼，结果船和鸭子都被养鱼人扣押了，后来杜小康只能到学校门口摆地摊了。我真想告诉杜小康的爸爸，劝说他让儿子继续上学，只要有了文化，小康以后肯定能赚到钱。

小说还写了桑桑的老师蒋一轮，他是桑桑最喜欢的男老师。桑桑经常帮蒋老师送信给一位叫白雀的姑娘，虽然白雀和蒋老师很相爱，但白雀的父亲坚决反对这桩婚事，白雀最后被逼嫁给了别人，蒋老师很伤心，上课也上不好了。我真希望白雀能嫁给自己爱的人。

爸爸问我：“这么多人，你为什么最喜欢桑桑呢？”那是因为读了这本书后，我觉得桑桑是一个可爱又仗义的孩子。在我们现实生活中，也有很多这样的人，在别人有难的时候，伸出援助之手。社会是一个大家庭，需要你我互相关心，相互帮助。希望像桑桑这样的人越来越多。

看了这部小说，我一直想着油麻地小学，想着桑桑和他的同学们，想着蒋老师、白雀、秦大奶奶……我也真想到油麻地去看看他们！

很多晚上，我都梦见了一个聪明的孩子，在草房子里读书的情况，能读到《草房子》，能认识桑桑，真幸福啊！

## 楼房钉钉子用钉篇三

《草房子》记录了一个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的六年小学生活。

它讲述着一个又一个感人的故事。每读完一个故事，我都会

感受到善良，尊严，顽强。

通过阅读《草房子》，我在录了许多好词好句。比如：金色的草房子，苦苦的艾叶，静静的大河，一望无际的芦苇荡。那里生活着顽皮的桑桑、残疾的秃鹤、不幸的杜小康、执着的秦大奶奶和文静的纸月等。

我读了全书后，让我记忆最深刻的故事是秦大奶奶的故事。她是书中最顽固的一个人，在油麻地生活了几十年，房子龟缩在小学的西北角，是学校的一个污点，学校花费了十几年也没能将她赶出校园。在当地人的眼中，她是个可恶的老婆子，总在学校里搞破坏。然而在一个春季，她冒险救了落水的乔乔。在油麻地人悉心照顾下，半个多月后才勉强下地。从此，她发生了巨大的变化：自动离开校园、用拐杖赶走闯进校园的鸭子，用拐杖关她够不着的窗户……最后，她竟为了学校的一个南瓜，不慎落水而永远地离开了。感动之余，我不禁想：是什么使她发生了如此巨大的变化？是什么使她为了一个区区南瓜不顾眼前白花花的河水吧？是什么使她在垂暮之年发出人性光彩？是爱！是油麻地人的淳朴，是油麻地人对她纯真的爱。也是她那颗感恩的心。

关爱、纯朴、感恩是书里面的秦奶奶也是我最爱的原因。

这就是油麻地曹伯伯的小说《草房子》。

## 楼房钉钉子用钉篇四

我终于含泪读完了《草房子》。这本书写了男孩子桑桑刻骨铭心、终生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。让我感受最深的人物是杜小康，他是一个与众不同的孩子，因为他历了与他年龄不相符的折磨——一次水上事故，使他家的情况一落千丈。为此，她放弃学业，但是他对学习的渴望丝毫没有减退。想想，一个热爱学习的孩子被迫停学，是一件多么痛苦的事啊！但这都没有阻挡住杜小康前进的脚步，他的`坚强令我佩服。面对困难，

她一丝但却，总想着东山再起。这些经历都让杜小康变得成熟稳重。让杜小康学会了自力更生，明白了生命的意义和价值，这是多么宝贵的财富啊！

## 楼房钉钉子用钉篇五

其中我最喜欢的一章是《药寮》。它是说桑桑有一个老师，她叫温幼菊，她是一个有爱心、爱熬药的人，所以她的小屋周围总是散发着一股中药的苦香味，别的老师就在她的房门上挂了一块木板，上面写着“药寮”这两个大字。后来桑桑的脖子上长了一个肿块，父亲带着他四处求医，医生们都说他得的这种病治不好，最多只能活半年。母亲知道后既难过又失望，哭了起来，可父亲不相信，一直在外打听，后来听说外省有一位高手，父亲桑乔不管路程有多远，依然带着桑桑来到那位高手家，父亲把桑桑的病情告诉了医生，医生再一看就说：“这病是鼠疮，连续喝7天我帮你配的药就好了。”桑桑回家后，每天都到温幼菊老师的药寮喝熬好的药。连续喝了七天脖子上的肿块终于消失了。认识桑桑的人都为他感到高兴。

《草房子》的这一章告诉我们要向温幼菊老师学习助人为乐的品质，要向桑桑和他的爸爸桑乔学习做什么事都不能灰心，要有恒心和坚持不懈的精神，只要做到这一点，我们就能取得成功！